

证券代码：833155

证券简称：东工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6



东工股份

NEEQ : 833155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Neijiang Donggong Equipment Manufacture CO., 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 ◆2015 年 2 月 2 日，公司取得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发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号：016ZB15E20103R0M）；
- ◆2015 年 2 月 2 日，公司取得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发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号：016ZB15S20088R0M）；
- ◆2015 年 2 月，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8 项，此外有发明专利 1 项正处于公示期；
- ◆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取得国家质监总局发 A 类电站桥式起重机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证书号：TS2410E44-2017）；
- ◆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成功完成股改，股份公司成立；
-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成功挂牌；
-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2015 年 11 月 17 日，取得经水利部产品质量监督总站颁发的《启闭机设计认可证书》（证书号：SQRK1502）；
- ◆2015 年 12 月 8 日，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号：XK07-001-00314，水工金属结构产品明细：超大型平面滑动闸门、超大型平面定轮闸门、超大型弧形闸门、超大型拦污栅、中型锥形阀门、超大型压力钢管、超大型压力钢岔管、大型压力钢管伸缩节、大型耙斗式清污机）；
- ◆2015 年 12 月，获得内江市人民政府授予“内江市企业技术中心”荣誉证书；
- ◆2015 年 12 月，获得内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予“内江市工程实验室”；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融资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东工股份	指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东工水电	指	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光大证券/主办券商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理由（如有）

无

（2）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如有）

无

（3）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如有）

无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刘默浪、刘静涛、范灏兰、龚润清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持有公司 40.00%、25.00%、10.00%、25.00%的股权，并担任公司董事、高管职务。其中，刘默浪、刘静涛、范灏兰系兄弟关系，刘静涛与龚润清系夫妻关系。前述四人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凡涉及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事项时，各方协商一致并在表决时一致表决、一致行动。目前，全部股东均系家族成员。同时，监事王秉卓系股东龚润清、刘静涛之子。因此，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偿债能力不足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69.43%、0.72、0.21，公司面临较大财务风险。公司虽然在所处细分领域内整体实力名列前茅，但由于水利水电整体投资规模较

	大，在整个行业内公司规模仍然 偏小。然而，公司希望借助水利水电快速发展的形势，尽快扩大公司规模，着重 承揽了一些信用资质良好且知名度高的项目，藉此提升业内影响力。正因为部分项目较大，需要进行大量投入，而公司规模相对仍然偏小，和下游客户签订合同的收款政策往往根据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因此，公司往往采取提高财务杠杆及拉长对上游企业的付款账期等政策，来缓解订单较多而流动资金不足的问题。如若未来下游客户不能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则可能会出现资金链紧张的风险。
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由于所处行业特性，公司从项目投标至收回质保金的整个过程较长，收款周期较长，需占用较多的营运资金。因此，公司经营过程中需占用大量营运资金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有限，主要依靠银行融资，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营运资金紧张已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主要瓶颈，限制了公司业务拓展的速度。如果企业出现融资困难，将面临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内连续亏损，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利水电用闸门、启闭机、门机、压力管道及清 污机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为了形成对水利水电业务的重要补充，公司也涉足火力发电锅炉的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作为东方锅炉、等的合格供方。报告期内连续亏损。公司收入规模虽增长较快，细分领域内，整体水平名列前茅，但就水利 水电大行业而言目前经营规模仍然较小，与同行业龙头企业相比，抵御市场波动能力相对较弱。
政策风险	水利水电设备行业服务于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建设，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具有投资大、周期长、技术复杂的特点，对国家的能源产业投资政策有较强的依赖度。虽然国家正大力推行能源结构调整，提高水电、风电及核电等清洁能源的比重，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持续下行，抑制能源需求，导致国家调整对包括水利水电在内的能源固定资产投资政策，就可能导致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建设放缓，进而影响对水利水电设备的市场需求。公司处于成长发展期，且产品在水利水电设备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对政策风险的抵抗力较弱。
行业风险	近年来，借助于国家政策的倾斜，水利水电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但是， 国内水电行业与生态的协调发展一直是各方关注的焦点。一旦国家限制水利水电 的开发速度，或是停止开发，将直接影响到水利水电行业的发展，给公司生产经 营带来较为严重的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重在 50%-60%左右，主要包括黑色金属（钢板、钢管、圆钢、槽钢、硅钢片、其他钢材等）、毛坯（碳钢、不锈钢材料的铸锻件）和少量有色金属，总体而言，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在销售合同单价不变的情况下，将有可能对公司业绩增长产生较大影响，甚至引发公司个别项目出现大幅亏损的风险。
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云南昭通市吉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尚欠公司 360.80 万，公司已向昭通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该案已于 2014 年 12 月 6 日开庭，双方尚在协商中。根据公司法律顾问意见，公司能够胜诉，云南昭通市吉 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履行能力，

	但可收回款项不能准确估计。公司仍然面临着该笔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风险。
市场竞争激烈、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来不懈努力，凭借着其技术及资质优势和项目经验，已发展成为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知名度和竞争力的企业，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留住现有技术人员、引进优秀人才、扩大业务规模及业务领域、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起相对完善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对完整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特别是公司股份开展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固定产权属瑕疵风险	2009 年 8 月，股东龚润清、刘静涛以原威远华盛所有的向义镇土桥路 14 社的 12,280.00 平方米的房产按评估价值 6,377,550.00 元出资至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该部分出资尚未取得房产证，亦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建设项目审批资料。同时，受城镇建设用地规划变更影响，该部分房产对应土地性质由工业变更为住宅、商服，也影响了房产权属证书的办理。针对该事项，有限公司股东会同意股东龚润清、刘静涛以各自对有限公司 3,188,775.00 元的债权转为对有限公司的出资，用于置换该房产出资。由于未取得权属证书，该房产存在权属瑕疵，对公司资产的合法性、完整性存在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eijiang Donggong Equipment Manufacture CO., LTD
证券简称	东工股份
证券代码	833155
法定代表人	龚润清
注册地址	威远县向义镇小古村七组 66 号
办公地址	威远县向义镇小古村七组 66 号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侯增玉、唐琳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范灏兰
电话	13890017555
传真	0832-8191180
电子邮箱	njdgsdfhl@163.com
公司网址	www.njdgs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威远县向义镇小古村七组 66 号 64245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信息披露负责人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 年 07 月 31 日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水利水电用闸门、启闭机、门机、压力管道及清污机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火力发电锅炉的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控股股东	刘默浪、龚润清、刘静涛、范灏兰
实际控制人	刘默浪、龚润清、刘静涛、范灏兰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11024000015312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511024660293435	否
组织机构代码	660293435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9,747,660.03	90,628,026.36	-23.04%
毛利率%	26.70%	19.5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4,551.34	-1,879,637.12	416.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2,047.23	-1,582,352.10	168.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48%	-3.9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0%	-3.34%	-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06	416.79%

二、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元）	180,217,888.83	176,203,898.04	2.28%
负债总计（元）	120,398,697.84	122,339,258.39	-1.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819,190.99	53,864,639.65	11.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9	1.80	11.05%
资产负债率%	66.81%	69.43%	-
流动比率	0.79	0.72	-
利息保障倍数	2.01	0.92	-

（三）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568,220.94	6,240,653.0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6	5.37	-
存货周转率	1.51	2.67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28%	8.0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3.04%	113.25%	-
净利润增长率%	416.79%	70.78%	-

（五）股本情况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	------	------	------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3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股）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股）	0	0	0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股）	0	0	0
期权数量（股）	0	0	0

（六）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703.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51,686.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5,375.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732,357.78
所得税影响数	859,85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72,504.11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去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投资性房地产	18,979,280.95	40,459,248.00	19,737,220.75	40,229,90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3,221,995.06	0	3,073,902.19
未分配利润	4,519,903.28	22,777,875.27	-6,595,417.34	8,943,724.6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相关规定，将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变为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追溯调整方法调整比较会计报表相关会计科目。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目前所处行业为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 C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生产商。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为水利水电用闸门、启闭机、门机、压力管道及清污机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为了形成对水 利水电业务的重要补充，公司也涉足火力发电锅炉的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作为东方锅炉等的合格供方

公司所拥有的关键资源为相关资质、专利技术及研发成果，其中包括：超大型平面闸门、弧形闸门和拦污栅；大型固定式启闭机、移动式启闭机；大型压力钢管；大型清污机；A 级电站门式起重机；A 级电站桥式起重机；启闭机设计资格；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安全生产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与产品制造安装相关的 8 项实用新型专利等。

公司的主要客户类型为国内外大中小型水利水电建设单位及中国电建集团下属各工程局。其中：水电建设单位包括国有投资主体的水利水电建设单位和民营投资主体的水电建设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下属各工程局包括水电十局、水电七局、水电四局等。

公司的产品或服务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性能稳定、低成本的水利水电设备设计、制造和安装服务。

公司的销售渠道为通过关注国内外水利水电建设情况，查询水利水电业主单位发布的招标信息，参与招投标和协商谈判的方式来获取订单。收入来源是产品销售、产品安装。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收入来源等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较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5 年是公司发展过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股票成功在“新三板”挂牌，成为威远县第一家非上市公司。公司股票挂牌，有效地提升了企业的知名度，增强了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取订单的能力，规范了公司管理，为企业发展赢得了更多发展资源。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合同订单 111,200,253.73 元，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严格按照公众公司的标准和要求，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坚持三会制度，并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受国家经济下行的影响，上游供应商加强风险控制，不愿赊销，下游客户付款不及时，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受到一定程度影响。面对国家宏观经济影响，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平稳、有序地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一方面大力推进市场开拓，努力提高市场综合竞争能力，另一方面合理安排生产，在不影响客户整体进度的情况下适当放缓生产进度。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状况稳定，主营业务收入略有下降，销售订单有一定幅度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747,660.03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3.04%。实现净利润 5,954,551.3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416.79%。销售订单签订了 111,200,253.73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83%，基本完成经营计划目标。

1、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9,747,660.03	-23.04%	-	90,628,026.36	113.25%	-
营业成本	51,126,168.80	-29.92%	73.30%	72,952,304.54	103.28%	80.50%
毛利率	26.70%	-	-	19.50%	-	-
管理费用	5,324,677.56	-10.09%	7.63%	5,922,015.10	50.20%	6.53%
销售费用	2,303,625.40	2.62%	3.30%	2,244,747.55	42.61%	2.48%
财务费用	8,306,578.35	7.32%	11.91%	7,739,803.63	8.94%	8.54%
营业利润	1,948,346.66	925.53%	2.79%	-236,011.22	97.18%	-0.26%
营业外收入	6,646,269.57	423.25%	9.53%	1,270,201.99	11803.33%	1.40%
营业外支出	965,597.79	-38.40%	1.38%	1,567,487.01	396.69%	1.73%
净利润	5,954,551.34	416.79%	8.54%	-1,879,637.12	70.78%	-2.0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23.04%，主要原因为由于流动资金影响，在不影响客户整体进度的情况下适当放缓生产进度所致。

2、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29.92%，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23.04%，营业成本相应减少所致；另一方面由于报告期主要原材料之一钢材价格下降和公司加强各方面管理所致。

3、报告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 925.5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主要原材料之一钢材价格下降和公司加强各方面管理所致。

4、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加 423.2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增加了内江市政府对新三板挂牌后的奖励收入和一个客户违约支付的违约金收入所致。

5、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38.40%，主要原因为上年存在因政府征地而产生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而今年没有这项损失所致。

6、报告期净利润出较上年增加 416.79%，主要原因为：一方面是因为报告期主要原材料之一钢材价格下降和公司加强各方面管理所致；另一方面是因为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增加和营业外支出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9,011,143.55	50,880,243.16	87,261,077.73	70,968,180.33
其他业务收入	736,516.48	245,925.64	3,366,948.63	1,984,124.21
合计	69,747,660.03	51,126,168.80	90,628,026.36	72,952,304.54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闸门类	38,607,872.92	55.35%	48,745,878.66	53.79%
启闭机类	4,580,190.83	6.57%	4,068,999.75	4.49%
压力管道类	13,084,300.11	18.76%	17,551,645.91	19.37%
锅炉配套产品	12,738,779.69	18.26%	16,894,553.41	18.64%
其他业务	736,516.48	1.06%	3,366,948.63	3.72%
合计	69,747,660.03	100.00%	90,628,026.36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报告期内，主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20.91%，主要原因为由于流动资金影响，在不影响客户整体进度的情况下适当放缓生产进度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28.31%,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主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20.91%,营业成本相应减少所致;另一方面由于报告期主要原材料之一钢材价格下降和公司加强各方面管理所致。

3、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78.13%,主要系因公司投资性房地整修,2015 年 4 月收回出租投资性房地产从而减少租金收入所致。

4、报告期其他业务成本较上年减少 87.61%,主要系因公司投资性房地整修,2015 年 4 月收回出租投资性房地产从而减少投资性房地产摊销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闸门类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了 20.80%,主要系因生产经营安排放缓生产进度所致。

6、报告期内,公司启闭机类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了 12.56%,主要系因根据客户总体工程进度,加快生产进度所致。

7、报告期内,公司压力钢管类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25.45%,主要系因生产经营安排放缓生产进度所致。

8、报告期内,公司锅炉配套产品类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24.60%,主要系因公司调低盈利能力低的产品比重所致。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8,220.94	6,240,65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5,203.13	-1,334,22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9,571.15	-6,193,057.8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53.3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 2014 年少 498 万元,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 2014 年少 801 万元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91.5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支付的设备款高于 2014 年支付金额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46.2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流动资金借款净额增加所致。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不含税）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10,538,656.89	15.11%	否
2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9,478,674.30	13.59%	否
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2,738,779.69	18.26%	否
4	四川华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71,291.62	7.41%	否
5	（老挝）龙海集团有限公司	4,833,469.32	6.93%	否
合计		42,760,871.82	61.30%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不含税）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省世纪联发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8,393,617.80	25.09%	否
2	重庆长卓贸易有限公司	2,901,025.26	8.67%	否
3	成都市泰星海物资有限公司	2,564,009.32	7.66%	否
4	成都市星河达物资有限公司	1,870,468.68	5.59%	否
5	河南省长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31,009.76	5.47%	否
合计		17,560,130.82	52.48%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3,081,156.04	3,117,574.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2%	3.44%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254,491.36	1628.26%	2.36%	246,171.50	-89.03%	0.14%	2.22%
应收账款	25,186,004.92	32.41%	13.98%	19,020,533.32	28.85%	10.79%	3.19%
其他应收款	6,571,607.34	-32.29%	3.65%	9,706,114.83	132.49%	5.51%	-1.86%
存货	34,181,021.30	1.86%	18.97%	33,557,790.30	59.01%	19.04%	-0.05%
长期股权投资	0.00	-	-	0.00	-	-	-
固定资产	52,945,968.04	-2.18%	29.38%	54,125,049.28	-8.35%	30.72%	-1.31%
在建工程	158,950.56	-	0.09%	0	-	-	0.09%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1.95%	27.74%	41,000,000.00	-2.38%	23.27%	4.5%
长期借款	25,800,000.00	-7.19%	14.32%	27,800,000.00	-2.11%	15.78%	-1.45%
资产总计	180,217,888.83	2.28%	-	176,203,898.04	8.06%	-	7.1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1628.26%，主要原因为临近报告期末集中收到几笔大额货款所致。
- 2、报告期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32.4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较 2014 年末合同结算量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减少 32.2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收到威远县政府土地征用款 300 万元所致。
- 4、报告期短期借款较上年增加 21.9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新增加中国银行威远支行 500 万元和邮政储蓄银行威远支行 4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宏观环境及行业发展

公司主营的水利水电闸门、启闭机、压力管道三大系列产品，属于水利水电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细分领域-水工金属结构。水利水电设备行业服务于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建设，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具有一次性投资大、建设周期长、技术复杂、建成后运行成本低的特点。国家目前正大力推行能源结构调整，提高水电、风电及核电等清洁能源的比重，推行水利工程建设和改造，推行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国内的水利水电专用设备制造企业在海外（特别是东南亚、南美等）参与建设的项目越来越多。

2、已知趋势及周期波动

当前水利水电行业发展面临着良好的发展，在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化发展的大背景下，国家加快水利建设投资将会是行业的已知趋势。在 2015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李克强总理提出了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关乎发展与民生，要积极发展水电，并提出了 8000 亿的水利工程投资计划。此外，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更多城市河道治理和亲水生态景观工程的建设，也开辟了水利建设和水环境治理应用的一个庞大市场。所以，水利机械行业当前正面临良好发展机遇。

由于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周期相对较长，行业周期波动较小，预计行业景气周期将持续到 2025 年或更长。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更多城市河道治理和亲水生态景观工程的建设，也开辟了水利建设和水环境治理应用的一个庞大市场，准确把握水利工作面临的形势，对于推动水利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可以预期，在水利水电行业的发展，包括水污染治理、水资源保护、水利灌溉、防洪抗旱等重大水利工程，仍然是当前政府重点支持的投资建设领域。

3、市场竞争的现状

公司在该领域内的主要竞争对手有两类：第一类是大型国有水电建设企业下属的水工金属结构制造厂，这类企业具有较强的技术积累和品牌实力，依托强大的国资建设集团优势，在大江大河干流及主要支流资源开发项目及海外项目中占据一定的垄断优势；第二类是主营水利水电行业专用设备的民营企业，这些企业具有成本控制、服务意识及市场适应等方面的优势，在地方性支流资源项目及民营性分散支流资源项目中有较强竞争力。

从资质来看，公司是行业内资质最为齐备的专业厂家之一，具备了参与国内及海外大型项目的能力。从工程项目实践来看，公司依靠自身优势，通过分包合作、借船出海方式参与了多个大型水利水电项目建设，逐步走出一条民企参与国内大型项目及海外项目的道路，为公司实施“上台阶、走出去”战略做好了技术、人才及管理经验的准备。

公司将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及宏观环境，系统分析市场状况，及时调整战略计划，不断更新、不断提高、不断完善，紧随市场脚步，合理安排资源，为占有更多的市场份额打下坚实基础。

4、重大事件影响

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

（四）竞争优势分析

竞争优势分析：

1、市场地位及比较优势

公司在该领域内的主要竞争对手有两类：第一类是大型国有水电建设企业下属的水工金属结构制造厂，这类企业具有较强的技术积累和品牌实力，依托强大的国资建设集团优势，在大江大河干流及主要支流资源开发项目及海外项目中占据一定的垄断优势；第二类是主营水利水电行业专用设备的民营企业

业，这些企业具有成本控制、服务意识及市场适应等方面的优势，在地方性支流资源项目及民营性分散支流资源项目中有较强竞争力。

资质来看，公司的平面滑动闸门、平面定轮闸门、弧形闸门、拦污栅均达到超大型资质；固定卷扬启闭机大型资质，移动式启闭机中型资质；压力钢管、压力钢管岔管、压力钢管伸缩节大型资质；耙斗式清污机大型资质；是行业内资质最为齐备的专业厂家之一，具备了参与国内及海外大型项目的能力。从工程项目实践来看，公司依靠自身优势，通过分包合作、借船出海方式参与了大渡河安谷电站、巴基斯坦真纳及老挝南坎等大型水利水电项目建设，逐步走出一条民企参与国内大型项目及海外项目的道路，为公司实施“上台阶、走出去”战略做好了技术、人才及管理经验的准备。从地方性区域市场看，公司在四川、云南、重庆等地已完成近一百多个水利水电水工金属结构制作安装项目，综合竞争力处于行业前列。

2、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主营水利水电闸门、启闭机和压力钢管产品，产品系列齐全、专业资质完备，已为近百个水利水电工程提供了优质的产品，并经过可靠的运行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在客户中逐步形成了“内江东工”的品牌形象。公司注重产品技术研发，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和 1 项发明专利，特别是在大型、深孔弧形闸门的制造和高水头压力钢管的制作安装上，公司掌握了独到的技术工艺并运用于生产实践，在取得良好经济和社会效益的同时，也在该细分领域形成了技术领先优势。

3、区位优势：

西南地区是我国水利水电资源最丰富的地区，水利水电行业历来有“中国水电看西南，西南水电看四川”的说法，且西南地区水利水电资源开发较早，上下游产业配套完善，公司地处四川腹地，直接服务客户，且实行生产经营的专业化管理，机构设置精炼高效，具有天然的区位优势，运输、人力资源、产业配套及服务 etc 成本优势明显。

4、发展及经验优势

近年来公司实施“上台阶、走出去”战略，通过与业内领先大型企业、勘测设计研究院及科研院所的合作，积极参与国内外大型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建设，为大渡河安谷电站、老挝南俄、巴基斯坦真纳、老挝南坎及老挝南欧江等提供了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积累了较丰富的国内大型项目和海外项目的实施经验，为公司下一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和管理基础。

竞争劣势分析:

1、资金成本高

在资金成本方面，虽然公司在近年的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一定的资金，但快速的产能扩张和市场拓展使得公司的银行贷款额度加大，增加了公司运营的资金成本。

2、人才储备不足

在人才储备方面，由于公司所处行业领域为水利水电的金属结构细分领域，且公司地处欠发达的西部地区，高技术专业人才引进存在一定困难，人才储备的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五）持续经营评价

2015 年，在国家宏观经济下行的趋势明显，上游供应商加强风险控制，不愿赊销，下游客户付款不及时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平稳、有序地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一方面大力推进市场开拓，努力提高市场综合竞争能力，另一方面合理安排生产，在不影响客户整体进度的情况下适当放缓生产进度。报告期内，虽然主营业务收入略有下降，销售订单却实现逆势增长，并实现扭亏为盈，公司整体经营状况稳定。公司具有较强的抗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1、立足技术创新，持续推进品牌运营建设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视质量为生命的经营理念。一方面通过不断地研发投入，内部管理地提升以及产品质量体系地完善，产品的竞争力得到大幅提高，依靠具体项目，博得市场普遍认可的同时，能够逐步吸引和满足对产品较高要求的大客户的眼光和需求，从而在招投标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公司目前已是行业内资质最为齐备的专业厂家之一，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公司品牌建设。2015 年，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8 项，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内江市人民政府授予“内江市企业技术中心”，内江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予“内江市工程实验室”。

2、借力国家政策，推进市场开拓，实现快速做强

借助国家一带一路和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相关政策，水利水电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机遇，公司将抓住机遇，大力推进市场开拓，不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以实现快速做强。从资质来看，公司是行业内资质最为齐备的专业厂家之一，具备了参与国内及海外大型项目的能力。从工程项目实践来看，公司依靠自身优势，通过分包合作、借船出海方式参与了多个大型水利水电项目建设，逐步走出一条民企参与国内大型项目及海外项目的道路，为公司实施“上台阶、走出去”战略做好了技术、人才及管理经验的

准备。

3、 强化公司治理及内控，提升运营整体水平

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完成了股份制改造，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阶段和公司实际情况，健全建立了公司各项内控制度，为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强有力的制度及体系保障。

4、 新三板顺利挂牌，打开便捷快速的资本之门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正式在新三板挂牌，成为了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将利用新三板市场的政策条件和高速发展的契机，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融入资本市场，融取快捷而低成本的发展资金，从而获得健康快速的跨越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在我国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和实施一带一路的战略的大背景下，国家加快水电建设投资、进一步鼓励企业“走出去”将会是行业的已知趋势。此外，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国家乃至全球对人类生存环境的重视加强，更多城市河道治理和亲水生态景观工程、水污染治理、水资源保护、水利灌溉、防洪抗旱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也开辟了国内外水利建设和水环境治理应用的一个庞大市场。由于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周期相对较长，行业周期波动较小，预计行业景气周期将持续到 2025 年或更长，所以，水利机械行业当前正面临良好发展机遇。水利工程专用清污装备、水环境监测、国家乃至全球水资源大数据的建立，将来都会长期作为水利水电工程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电站清污管理、水环境监测、国家级云数据平台的建设将是一个快速发展的行业，也将处于一个良好的发展机遇期。

2015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对水利工作高度重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加大农田水利建设支持力度、加快在建水利工程建设进度、实施农业水价改革、加强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推进节水行动计划、建立用水权初始分配制度、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等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把水资源承载能力和环境容量作为确定城市规模的重要指标，把划定水体保护线摆在控制城市开发强度的首要位置，对建设海绵城市、健全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开展水生态修复、加强水循环利用、加大水资源节约力度等作出重要部署。国家 172 项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已有 84 项开工建设。“十三五”期间拟开工的 88 项工程中，已审批项目建议书 32 项，投资规模 3600 亿元，其中滇中引水、引江济

淮等标志性骨干工程已正式审批立项,其余项目正在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根据李克强总理 2016 年《政府工作报告》,今年要启动一批“十三五”规划重大项目。完成铁路投资 8000 亿元以上、公路投资 1.65 万亿元,再开工 20 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水电核电、特高压输电、智能电网、油气管网、城市轨道交通等重大项目。2016 年,国家在建重大水利工程投资规模保持在 8000 亿元以上。

由此可见,水利行业目前发展趋势良好,相关产业行业景气度较高。

（二）公司发展战略

面对水利水电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将在立足于水利水电机械领域,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服务水平,持续提升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的能力,力争在该领域做精做强。同时,公司还将适时减少锅炉配套产品在收入中的比重,提升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水平。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将在发展战略的引领下,立足技术研发、加强人才培养及储备,推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及内部控制体系,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实现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增长。

说明: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不确定性因素

行业内竞争加剧,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波动、人工费等各项成本费用的上升压力持续,将加大企业经营压力。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刘默浪、刘静涛、范灏兰、龚润清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持有公司 40.00%、25.00%、10.00%、25.00%的股权,并担任公司董事、高管职务。其中,刘默浪、刘静涛、范灏兰系姐弟关系,刘静涛与龚润清系夫妻关系。前述四人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凡涉及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事项时,各方协商一致并在表决时一致表决、一致行动。目前,全部股东均系家族成员。同时,监事王秉卓系股东龚润清、刘静涛之子。因此,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充分利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融资平台，继续通过增发股份，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方式，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严格履行决策程序，规范信息披露，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地发展。

2、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由于所处行业特性，公司从项目投标至收回质保金的整个过程较长，收款周期较长，需占用较多的营运资金。因此，公司经营过程中需占用大量营运资金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有限，主要依靠银行融资，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营运资金紧张已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主要瓶颈，限制了公司业务拓展的速度。如果企业出现融资困难，将面临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第一、公司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加强生产管理的计划性、加强与客户的沟通联系，以实现减少资金在生产环节的占用、加速货款的回收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第二、通过定向增发，筹集一部分投资款，增加流动资金，优化资本结构，减少对银行融资的依赖程度。

3、偿债能力不足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69.43%、0.72、0.21，公司面临较大财务风险。公司虽然在所处细分领域内整体 实力名列前茅，但由于水利水电整体投资规模较大，在整个行业内公司规模仍然 偏小。然而，公司希望借助水利水电快速发展的形势，尽快扩大公司规模，着重 承揽了一些信用资质良好且知名度高的项目，藉此提升业内影响力。正因为部分项目较大，需要进行大量投入，而公司规模相对仍然偏小，和下游客户签订合同的收款政策往往根据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因此，公司往往采取提高财务杠杆及拉长对上游企业的付款账期等政策，来缓解订单较多而流动资金不足的问题。如若未来下游客户不能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则可能会出现资金链紧张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报告期内通过多种途径减少负债水平，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已降至 66.81%。未来公司计划将通过改善经营、加强现金流回收、股权融资等途径逐步降低负债水平，提升偿债能力。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重在 50%-60%左右，主要包括黑色金属（钢板、钢管、圆钢、槽钢、

硅钢片、其他钢材等）、毛坯（碳钢、不锈钢材料的铸锻件）和少量有色金属，总体而言，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在销售合同单价不变的情况下，将有可能对公司业绩增长产生较大影响，甚至引发公司个别项目出现大幅亏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第一、公司在签订销售合同时，针对周期较长的项目尽量采用销售单价与钢材料价格成比例变动的定价方式，以减少钢材价格波动对公司项目成本的影响；第二、针对客户不接受采用销售单价与钢材料价格成比例变动的定价方式的销售合同，我公司可通过钢材期货市场锁定钢材成本。

5、报告期内连续亏损，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利水电用闸门、启闭机、门机、压力管道及清污机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为了形成对水利水电业务的重要补充，公司也涉足火力发电锅炉的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作为东方锅炉、等的合格供方。报告期内连续亏损。公司收入规模虽增长较快，细分领域内，整体水平名列前茅，但就水利 水电大行业而言目前经营规模仍然较小，与同行业龙头企业相比，抵御市场波动能力相对较弱。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缩减费用支出，同时受原材料价格降低影响，公司 2015 年盈利能力增加，2015 年净利润为 595.45 万元。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控制成本支出，增加利润率高的产品比重，逐步

6、固定产权属瑕疵风险

2009 年 8 月，股东龚润清、刘静涛以原威远华盛所有的向义镇土桥路 14 社的 12,280.00 平方米的房产按评估价值 6,377,550.00 元出资至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该部分出资尚未取得房产证，亦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建设项目审批资料。同时，受城镇建设用地规划变更影响，该部分房产对应土地性质由工业变更为住宅、商服，也影响了房产权属证书的办理。针对该事项，有限公司股东会同意股东龚润清、刘静涛以各自对有限公司 3,188,775.00 元的债权转为对有限公司的出资，用于置换该房产出资。由于未取得权属证书，该房产存在权属瑕疵，对公司资产的合法性、完整性存在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固定产权属瑕疵风险，公司将在适时对该房产进行处置，届时该风险将自然消失。

7、政策风险

水利水电设备行业服务于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建设，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具有投资大、周期长、技术复杂的特点，对国家的能源产业投资政策有较强的依赖度。虽然国家正大力推行能源结构调整，提高水电、风电及核电等清洁能源的比重，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持续下行，抑制能源需求，导致国家调整对包括水利水电在内的能源固定资产投资政策，就可能导致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建设放缓，进而影响对水利水电设备的市场需求。公司处于成长发展期，且产品在水利水电设备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对政策风险的抵抗力较弱。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自身经营能力，通过改善负债结构、提高经营性现金流入应对政策变化的风险。

8、行业风险

近年来，借助于国家政策的倾斜，水利水电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但是，国内水电行业与生态的协调发展一直是各方关注的焦点。一旦国家限制水利水电的开发速度，或是停止开发，将直接影响到水利水电行业的发展，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较为严重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自身经营能力，寻找行业上下游、相关行业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改善负债结构、提高经营性现金流入，提高抗风险能力。

9、应收账款无法回收风险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云南昭通市吉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尚欠公司 360.80 万，公司已向昭通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该案已于 2014 年 12 月 6 日开庭，双方尚在协商中。根据公司法律顾问意见，公司能够胜诉，云南昭通市吉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履行能力，但可收回款项不能准确估计。公司仍然面临着该笔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报告期内已对该笔应收账款进行部分核销处理。

10、市场竞争激烈、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来不懈努力，凭借着其技术及资质优势和项目经验，已发展成为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知名度和竞争力的企业，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留住现有技术人员、引进优秀人才、扩大业务规模及业务领域、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改善管理，提供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吸引优秀人才。

11、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起相对完善的股份公司法治理结构及相对完整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特别是公司股份开展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挂牌后，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较为良好地履行了内部管理制度。重要事项及时、完整、准确的履行了相应程序。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5 年取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证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公司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需在 2018 年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提交复审申请，如未能通过，则不再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将按 2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因此，如果公司未来不再符合相关税收优惠的认定条件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会对公司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第一，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优惠政策，夯实基础，快速发展，做大做强。第二，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第三，公司申请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降低因税收政策方面可能的变动带给公司的影响。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九）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二（十）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结案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应收云南昭通市吉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货款仲裁事项	2,205,510.50	3.69%	是	-
总计	2,205,510.50	3.69%	-	

案件进展情况、涉及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根据取得的（2013）昭仲裁字第2号昭通仲裁委员会裁决书，裁决如下：由昭通市吉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公司合同价款2,205,105.00元以及经济补偿款1,400,000.00元，合计金额3,605,105.00元；

根据取得的（2013）昭仲裁字第9号昭通仲裁委员会裁决书，裁决如下：由公司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昭通市吉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修复费及修复期内预产损失1,943,560.00元。

因此，2015年公司核销应收账款967,020.56元。

（二）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保证、抵押、质押）	责任类型（一般或者连带）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龚英	4,000,000.00	3个月	动产抵押	连带责任	是	是

总计	4,000,000.00	-	-	-	-	-
----	--------------	---	---	---	---	---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为关联自然人龚英提供担保。龚英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润清妹妹。为解决上述关联担保事宜，龚润清和龚英已经分别出具书面承诺，承诺在 2015 年 5 月 15 日前归还上述贷款并保证及时解除上述担保，若龚英无法及时归还贷款，由龚润清自愿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以其个人财产归还上述全部贷款。同时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保证以后不再发生上述为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担保的情形。报告期末，该对外担保事项已解除。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根据会计师出具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无	无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无	无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无	无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无	无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无	无	
总计	-	-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刘默浪	公司存在临时资金需求时，股东借款给公司，不需支付利息。	5,785,567.70	是
龚润清	公司存在临时资金需求时，股东借款给公司，不需支付利息。	76,333.36	是
刘静涛	公司存在临时资金需求时，股东借款给公司，不需支付利息。	8,784,483.67	是

范灏兰	公司存在临时资金需求时，股东借款给公司， 不需支付利息。	1,981,286.17	是
王秉卓	公司存在临时资金需求时，监事王秉卓借款给 公司，并按银行同期利率计算并支付利息。	1,044,627.79	是
总计	-	17,672,298.69	-

（五）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六）对外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外投资事项。

（七）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企业合并事项。

（八）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无股权激励事项。

（九）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避免出现同业竞争。具体内容如下：“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1、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必要 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市场原则，依法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2、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

责任和后果。”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为关联自然人龚英提供担保。龚英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润清妹妹，该笔担保金额为 400 万，担保时间为 201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5 年 5 月 15 日，为解决上述关联担保事宜，龚润清和龚英已经分别出具书面承诺，承诺在 2015 年 5 月 15 日前归还上述贷款并保证及时解除上述担保，若龚英无法及时归还贷款，由龚润清自愿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以其个人财产归还上述全部贷款。同时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保证以后不再发生上述为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担保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该对外担保事项已解除。

所有承诺人的履行情况均为良好，未出现违反承诺函事项。

（十）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质押	327,760.50	0.18%	履约保函保证金
无形资产（土地）	抵押	13,275,794.31	7.37%	向银行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房屋）	抵押	42,526,709.76	23.62%	向银行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40,459,248.00	22.45%	向银行抵押贷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押	1,000,000.00	0.55%	向银行抵押贷款
四辆轿车	抵押	1,898,857.63	1.05%	向银行抵押贷款
累计值	—	99,488,370.20	55.22%	—

（十一）调查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无调查处罚事项。

（十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十三）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报告期内，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四）自愿披露重要事项

无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00	0	3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000,000	100.00	0	30,000,000	10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0,000,000	100.00	0	30,000,000	1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万股)	持股变动 (万股)	期末持股数 (万股)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万股)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万股)
1	刘默浪	1,200	0	1,200	40.00	1,200	0
2	龚润清	750	0	750	25.00	750	0
3	刘静涛	750	0	750	25.00	750	0
4	范灏兰	300	0	300	10.00	300	0
合计		3,000	0	3,000	100	3,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刘默浪、刘静涛、范灏兰、龚润清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持有公司 40.00%、25.00%、10.00%、25.00%的股权，并担任公司董事、高管职务。其中，刘默浪、刘静涛、范灏兰系姐弟关系，刘静涛与龚润清系夫妻关系。前述四人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凡涉及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事项时，各方协商一致并在表决时一致表决、一致行动。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0	0	0
优先股总计	0	0	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刘默浪，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作经历：1991 年 9 月-1993 年 7 月，于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任电气工程专业教师；1993 年 7 月-1994 年 9 月，于广东

番禺桥梁集团公司水电安装公司任助理工程师；1994 年 9 月-1997 年 7 月，于广东东莞供电局中堂供电公司任助理工程师；1997 年 7 月-2000 年 3 月，于 ABB 广州电力通信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任技术部工程师；2000 年 3 月-2010 年 12 月，于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任能源高压部华南区销售总经理；2009 年 7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龚润清，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 5 月出生，专科学历。工作经历：1970 年 9 月-1992 年 12 月，于威远县氮肥厂任车间主任；1993 年 1 月-2002 年 12 月，于威远县常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 年 1 月-2007 年 9 月，于四川英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 年 9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刘静涛，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6 月出生，专科学历。工作经历：1983 年 9 月-1992 年 12 月，于威远县氮肥厂任会计；1993 年 1 月-2002 年 12 月，于威远县常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 年 1 月-2007 年 9 月，于四川英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 年 9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范灏兰，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5 月出生，专科学历。工作经历：1992 年 8 月-2004 年 12 月，于东方锅炉集团历任阀门公司主办会计、管理处会计主管、东方锅炉集团东方材料公司财务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2006 年 4 月，于四川英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 年 5-2007 年 4 月，于自贡东锅水电设备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 年 7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报告期内无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一致。

四、股份代持情况

无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元/股）	发行数量（股）	募集资金额（元）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无	-	-		-	-	-	-	-	-	-	-

二、间接融资情况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元）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抵押借款	四川威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10.70%	2015 年 3 月-2015 年 9 月	否
抵押借款	四川威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20%	2015 年 6 月-2015 年 12 月	否
抵押借款	四川威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20%	2015 年 6 月-2015 年 12 月	否
担保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00.00	6.15%	2015 年 4 月-2016 年 4 月	否
担保借款	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远县支行	4,000,000.00	8.12%	2015 年 1 月-2016 年 1 月	否
抵押借款	四川威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6.60%	2015 年 9 月-2016 年 3 月	否
抵押借款	四川威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8.66%	2015 年 12 月-2016 年 6 月	否
抵押借款	四川威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6.25%	2015 年 12 月-2016 年 6 月	否
抵押借款	四川威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9.63%	2015 年 10 月-2016 年 10 月	否
担保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6,000,000.00	5.58%	2015 年 7 月-2016 年 7 月	否
担保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3,000,000.00	5.00%	2015 年 10 月-2016 年 10 月	否
担保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3,000,000.00	5.00%	2015 年 11 月-2016 年 11 月	否
担保借款	中国银行威远支行	5,000,000.00	5.98%	2015 年 9 月-2016 年 3 月	否
合计	-	60,000,000.00	-	-	-

三、利润分配情况

2015 年公司净利润为 5,954,551.34 元，资本公积为 6,445,860.59 元，盈余公积 595,455.13 元，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2,777,875.27 元。

公司 2015 年利润不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刘默浪	董事长	男	47	本科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是
龚润清	董事兼总经理	男	64	大专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是
刘静涛	董事兼副总经理	女	53	大专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是
范灏兰	董事兼副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男	46	大专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是
黄名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男	43	大专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是
王秉卓	监事会主席	男	28	大专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是
汤建	监事	男	31	大专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是
温鹏高	监事	男	46	本科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刘默浪、刘静涛、范灏兰、龚润清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高管职务。其中，刘默浪、刘静涛、范灏兰系姐弟关系，刘静涛与龚润清系夫妻关系。

监事王秉卓系股东龚润清、刘静涛之子。

董事兼财务总监黄名军、监事汤建及温鹏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股)	数量变动(股)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股)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默浪	董事长	12,000,000	0	12,000,000	40.00%	0
龚润清	董事兼总经理	7,500,000	0	7,500,000	25.00%	0
刘静涛	董事兼副总经理	7,500,000	0	7,500,000	25.00%	0
范灏兰	董事兼副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3,000,000	0	3,000,000	10.00%	0
合计		30,000,000	0	30,000,000	100.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换届、离任)		
刘默浪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	公司改制
龚润清	董事兼总经理	新任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改制
刘静涛	董事兼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	公司改制
范灏兰	董事兼副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公司改制
黄名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新任	董事兼财务总监	公司改制
王秉卓	监事会主席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公司改制
汤 建	监事	新任	监事	公司改制
温鹏高	监事	新任	监事	公司改制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刘默浪，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作经历：1991 年 9 月-1993 年 7 月，于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任电气工程专业教师；1993 年 7 月-1994 年 9 月，于广东番禺桥梁集团公司水电安装公司任助理工程师；1994 年 9 月-1997 年 7 月，于广东东莞供电局中堂供电公司任助理工程师；1997 年 7 月-2000 年 3 月，于 ABB 广州电力通信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任技术部工程师；2000 年 3 月-2010 年 12 月，于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任能源高压部华南区销售总经理；2009 年 7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龚润清，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 5 月出生，专科学历。工作经历：1970 年 9 月-1992 年 12 月，于威远县氮肥厂任车间主任；1993 年 1 月-2002 年 12 月，于威远县常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 年 1 月-2007 年 9 月，于四川英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 年 9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刘静涛，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6 月出生，专科学历。工作经历：1983 年 9 月-1992 年 12 月，于威远县氮肥厂任会计；1993 年 1 月-2002 年 12 月，于威远县常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 年 1 月-2007 年 9 月，于四川英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 年 9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范灏兰，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5 月出生，专科学历。工作经历：1992 年 8 月-2004 年 12 月，于东方锅炉集团历任阀门公司主办会计、管理处会计主管、东方锅炉集团东方材料公司财务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2006 年 4 月，于四川英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 年 5-2007 年 4 月，于自贡东锅水电设备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 年 7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黄名军，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1 月出生，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工作经历：1995 年 7 月-2005 年 3 月，于四川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5 年 4 月-2007 年 5 月，于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7 年 6 月-2010 年 5 月，于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项目经理；2010 年 6 月-2012 年 8 月，于营口通钢澳矿加工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经理兼总经理助理；2012 年 9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王秉卓，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2 月出生，专科学历。工作经历：2009 年 9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采购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汤建，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10 月出生，大专学历。工作经历：2006 年 7 月-2007 年 9 月，于宜宾纸业化机浆分厂任机械技术员；2008 年 5 月-2009 年 10 月，于成都阿泰克石墨有限公司任机械技术员；2009 年 11 月-2012 年 1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安装队驻工地代表；2013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项目管理部副部长；2014 年 1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温鹏高，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作经历：1991 年 9 月-2002 年 3 月，于自贡市建筑陶瓷总厂任机械师；2002 年 4 月-2010 年 6 月，于自贡东方水利机械有限公司任设计主管；2010 年 7 月-2015 年 2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质量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5 年 2 月-2018 年 2 月。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5	15
技术人员	15	20
市场人员	10	12
采购人员	8	9
财务人员	4	6
生产及安装	105	105
其他人员	12	11
员工总计	169	17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15	19
专科	47	47
专科以下	104	109
员工总计	169	17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人员变动：严格依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和政策进行人员异动操作；
2. 人才引进：通过自行搜寻、外部人才机构推荐、公司内部员工推荐等渠道进行人才引进；
3. 培训情况：公司根据各部门培训需求，结合内部、外部资源情况，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一般分为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
4. 招聘情况：分为社会招聘和校园招聘；
5. 薪酬情况：为了公司在行业内更有竞争力，除基本工资外，还设有绩效工资、岗位工资、工龄工资、交通补助等各项福利等。

6.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3	3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温鹏高、周国庆、钟旭。以下为公司非董监高人员的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周国庆先生，男，194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65 年 6 月至 1973 年 1 月，于建工部昆明指挥部从事供应、设备管理工作；1973 年 2 月至 1998 年 12 月，于四川自贡水利机械厂任技术科长；1999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于自贡川力实业公司任总工程师；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1 月，于自贡东方水利机械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7 年 2 月-2015 年 4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其曾参与超大型固定式启闭机的设计、中型移动式启闭机设计、超大型平面滑块门制作、超大型平面定轮门制作、大型压力钢管制作、大型伸缩节制、大型伸缩节制作、超高水头球形封堵门制作、启闭机制作相关国家标准编制，在业内具有一定影响。

钟旭先生，男，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2 年 5 月至 2009 年 8 月，于威远煤矿任技术员；2009 年 9 月-2015 年 4 月，于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质量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技术质量部副部长。曾参与清污机电气控制设计、门式起重机电气设计控制、工地现场启闭设备与闸门联动调试，具有较强的专业技能和项目经验。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及成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公司建立如下制度：《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在《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分别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同时，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合法权力，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和第三人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给所有股东提供合

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瑕疵，并能严格有效运行。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进行过两次修改：

第一次：2015 年 4 月 2 日，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股份制改造，变更为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原有限公司章程作废，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生效；

第二次：2015 年 5 月 13 日，因公司章程上的公司地址及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而修改章程。公司章程上的地址由“威远县向义镇高硐开发区 27 号”变更为“威远县向义镇小古村七组 66 号”，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变更为“总经理”，其余未作变动。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关于选举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决定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聘用人选的议案》 《关于决定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聘用人选的议案》 《关于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经理人员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评估，依法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议案》 《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有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提议召开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提议修改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关于向公司股东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2	《关于选举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3	《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订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有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议修改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向公司股东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公司每次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五次董事会。公司每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3、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监事会。公司每次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职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将及时有效地听取吸收多方有助于改善公司治理的意见与建议，并根据公司实际需要不断改进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建立了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未下设专门委员会。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重大的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4、董事会认为，公司具备比较合理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系统，对实现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提供了合理的保障，能提高公司防范风险的能力，进而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挂牌，在报告期尚未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计划于本次董事会审议该制度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京永审字（2016）第 14613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 年 4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侯增玉、唐琳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二年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京永审字（2016）第 146130 号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工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工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工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工股份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侯增玉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254,491.36	246,171.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00,000.00	1,35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25,186,004.92	19,020,533.32
预付款项	五、4	1,465,204.37	2,153,057.6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6,571,607.34	9,706,114.83
存货	五、6	34,181,021.30	33,557,790.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1,858,329.29	66,033,667.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1,000,000.00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40,459,248.00	40,229,902.00
固定资产	五、9	52,945,968.04	54,125,049.28
在建工程	五、10	158,950.5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13,275,794.31	13,563,876.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481,550.88	1,251,40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47.75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359,559.54	110,170,230.40
资产总计		180,217,888.83	176,203,89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50,000,000.00	4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15,563,299.99	18,313,873.34
预收款项	五、15	4,182,453.47	8,904,754.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963,129.93	1,837,467.06
应交税费	五、17	6,270,517.39	6,200,370.4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8	14,345,972.53	14,957,031.5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51,329.47	200,520.3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376,702.78	91,414,017.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0	25,800,000.00	27,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1		51,338.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2	3,221,995.06	3,073,902.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21,995.06	30,925,241.01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负债合计		120,398,697.84	122,339,258.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6,445,860.59	14,920,915.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595,455.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22,777,875.27	8,943,72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19,190.99	53,864,639.6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19,190.99	53,864,639.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217,888.83	176,203,898.04

法定代表人：龚润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名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名军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27	69,747,660.03	90,628,026.36
其中：营业收入		69,747,660.03	90,628,026.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028,659.37	90,864,037.58
其中：营业成本		51,126,168.80	72,952,304.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8	370,259.25	1,263,500.16
销售费用	五、29	2,303,625.40	2,244,747.55
管理费用	五、30	5,324,677.56	5,922,015.10
财务费用	五、31	8,306,578.35	7,739,803.63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597,350.01	741,666.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229,346.00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8,346.66	-236,011.2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4	6,646,269.57	1,270,201.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965,597.79	1,567,487.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29,018.44	-533,296.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1,674,467.10	1,346,340.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4,551.34	-1,879,637.1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4,551.34	-1,879,637.1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54,551.34	-1,879,637.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54,551.34	-1,879,637.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06

法定代表人：龚润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名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名军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569,124.71	73,553,051.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4,637,556.63	986,18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06,681.34	74,539,23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039,191.43	54,049,623.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52,671.86	9,165,586.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49,333.06	2,532,663.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3,497,264.05	2,550,70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38,460.40	68,298,58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8,220.94	6,240,653.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5,203.13	1,334,22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5,203.13	1,334,22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5,203.13	-1,334,22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5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00,000.00	5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	56,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31,054.77	6,977,285.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8,998,516.38	615,772.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29,571.15	64,193,05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9,571.15	-6,193,057.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3,446.66	-1,286,634.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171.50	1,532,805.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9,618.16	246,171.50

法定代表人： 龚润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名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名军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4,920,915.05						8,943,724.60		53,864,639.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4,920,915.05						8,943,724.60		53,864,63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75,054.46				595,455.13		13,834,150.67		5,954,55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54,551.34		5,954,551.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5,455.13		-595,455.13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455.13		-595,455.13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475,054.46						8,475,054.4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475,054.46						8,475,054.46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445,860.59				595,455.13		22,777,875.27		59,819,190.99

法定代表人：龚润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名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名军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2,395.79						-6,595,417.34		23,456,978.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418,779.06		17,418,779.06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52,395.79						10,823,361.72		40,875,75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68,519.26						-1,879,637.12		12,988,882.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9,637.12		-1,879,637.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68,519.26								14,868,519.2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4,868,519.26								14,868,519.2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4,920,915.05						8,943,724.60		53,864,639.65

法定代表人： 龚润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名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名军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股本基本情况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改制而来，注册资本 30,000,000.00 元。营业执照注册号：511024000015312。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简称“东工股份”，股份代码“833155”。

2、 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威远县向义镇小古村七组 66 号。

公司地址：威远县向义镇小古村七组 66 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龚润清。

3、 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主要业务为水电设备制造及安装。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安装：大型水利水电工程压力钢管、水利用闸门、启闭机、升船机、拦污装置、清污机械、破冰机械、水利工程专用施工机械、自动加压给水设备、无塔供水设备、自来水生产专用设备、打井专用机械、探水机械、清淤机械、防汛抢险专用机械、压力管道、输送机、升降机、提升设备、水电站门式起重机、水电站桥式起重机、输配电工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其它国内贸易。

4、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末财务报表因下述原因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控股子公司四川英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注销，2015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因此本期期末，为更好的比较同期数据，上年比较报表以母公司报表数据

列示。

5、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

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处理：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除有证据表明不能

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

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

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本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 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②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确认依据: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

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计量方法：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

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A、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B、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C、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

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D、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 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50万元(含50万), 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 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按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
1-2 年 (含 2 年)	8
2-3 年 (含 3 年)	15
3-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实际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坏账准备; 如发生减值,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不再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如未发生减值, 包含在组合中按组合性质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公司将该应收款

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 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工程结算、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

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4、 投资性房地产

（1）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选择公允价值的依据为：

-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6	5	15.83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

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 别	摊销年限
-----	------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	5

19、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

行调整。

23、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收入确认具体时点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并经对方签收后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

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收入、支出的确认原则和会计处理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②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2）确认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本公司确定合同完工进度选用的方法为：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计量的，根据工程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公司根据已经完工的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计量的，分别以下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7、 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

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9、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由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为便于报表使用者阅读，将可比期间利润表和可比期初资产负债表进行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已按调整后的数字填列。

(1)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5 年 1 月 1 日净资产的累积影响数为 17,419,120.76 元，其对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分别列示如下：

影响科目	影响事项及金额（调减“-”）		
2015 年 1 月 1 日	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对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各事项综合影响留存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	20,492,68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73,902.19	
未分配利润			17,418,779.06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5510002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 3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 2015 年度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如无特别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144.28	2,940.43
银行存款	3,919,586.58	16,187.57
其他货币资金	327,760.50	227,043.50
合计	4,254,491.36	246,171.50

(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履约保函保证金。

(2) 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除其他货币资金外，无抵押、冻结等限制变现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1,350,000.00
合计	200,000.00	1,350,0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00,000.00	
合计	2,7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205,105.00	7.93	1,102,552.50	50.00	1,102,552.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15,906.20	92.07	1,532,453.78	5.98	24,083,452.42	22,056,853.85	100.00	3,036,320.53	13.77	19,020,533.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7,821,011.20	100.00	2,635,006.28	9.47	25,186,004.92	22,056,853.85	100.00	3,036,320.53	13.77	19,020,533.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204,548.35	384,090.97	2
1 至 2 年	3,466,443.64	277,315.49	8
2 至 3 年	1,718,313.70	257,747.06	15
3 至 5 年	1,226,600.51	613,300.26	50
合计	25,615,906.20	1,532,453.78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7,806.32 元；2015 年度转销坏账准备金额 989,120.57 元。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核销金额	2014 年度核销金额
厅子塘电站代垫电费冲投标保证金		7,692.20
陈家桥电站		17,405.00
云南高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646.91
重庆市南川区柏枝山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22,100.01	
云南昭通市吉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67,020.56	
合计	989,120.57	28,744.1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77,319.94	24.36	1 年以内	135,546.40
长沙望城区水利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8,816.80	12.27	1 年以内	68,176.34
		5,267.20		1-2 年	421.38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8,369.40	9.23	1 年以内	51,367.39
重庆诸佛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6,255.93	9.19	1 年以内	51,125.12
云南昭通市吉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205,105.00	7.93	3-5 年	1,102,552.5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计提的坏账准 备期末余额
合计		17,521,134.27	62.98		1,409,189.13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65,204.37	100.00	1,564,481.67	72.66
1 至 2 年			114,082.02	5.30
2 至 3 年			267,744.00	12.44
3 年以上			206,750.00	9.60
合计	1,465,204.37	100.00	2,153,057.69	100. 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成都星剑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578.67	1 年以内	材料款
四川省电力公司自贡电业局	非关联方	235,254.62	1 年以内	电费
自贡市同胜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660.52	1 年以内	材料款
浙江宏球阀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成都搏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806.44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839,300.25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46,940.29	100.00	575,332.95	8.05	6,571,607.34	10,281,904.09	100.00	575,789.26	5.60	9,706,114.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146,940.29	100.00	575,332.95	8.05	6,571,607.34	10,281,904.09	100.00	575,789.26	5.60	9,706,114.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65,404.09	83,308.08	2
1 至 2 年	2,244,293.40	179,543.47	8
2 至 3 年	160,400.00	24,060.00	15
3 至 5 年	576,842.80	288,421.40	50
合计	7,146,940.29	575,332.95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543.69 元；2015 年度转销坏账准备金额 10,00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1,830,000.00	320,000.00
履约保证金	2,729,015.40	3,082,887.05
安全保证金	10,000.00	10,000.00
公司职员往来款	260,024.89	104,567.90
外部单位往来款	900.00	64,449.14
搬迁补偿款	1,817,000.00	6,700,000.00
政府补贴款	500,000.00	
合计	7,146,940.29	10,281,904.0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向义镇政府	搬迁补偿款	非关联方	1,817,000.00	1-2 年	25.42	145,360.00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 年以内	22.39	32,000.00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非关联方	1,261,343.95	1 年以内	17.65	25,226.88
内江市人民政府	补贴款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7	10,000.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渠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非关联方	427,293.40	1-2 年	5.98	34,183.47
合计			5,605,637.35		78.44	246,770.35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金额及原因
向义镇政府	向义镇龙湾大桥项目	1,817,000.00	1-2 年	2015 年收到 494.50 万，根据《威远县人民政府关于龙湾大桥建设涉及土地及厂房拆迁补偿情况的函》威府函[2015]28 号剩余 181.70 万元将在 2015 年 12 月底收回，由于政府资金紧张，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需收回 181.70 万元，2016 年 2 月已收回 60 万元。
内江市人民政府	新三板挂牌补贴	500,000.00	1 年以内	根据内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内江市鼓励企业上市奖励办法的通知》内府办发《2015》84 号文，余额 50 万元将在 2016 年收取。2016 年 2 月已实际收到 50 万元。
合计		2,317,000.00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47,395.02		7,247,395.02	7,738,711.27		7,738,711.27
在产品				646,242.69		646,242.69
发出商品				883,959.36		883,959.3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6,933,626.28		26,933,626.28	24,288,876.98		24,288,876.98
合计	34,181,021.30		34,181,021.30	33,557,790.30		33,557,790.30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88,662,430.97	95,400,354.29
累计已确认毛利	35,804,280.45	25,371,177.48
减: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97,533,085.14	96,482,654.7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6,933,626.28	24,288,876.98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计量的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威远县农村合作联社向义信用社	1,000,000.00			1,000,000.00					0.717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0.717	

8、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一、成本合计	40,229,902.00						40,229,902.00
1、房屋、建筑物	1,227,540.00						1,227,540.00
2、土地使用权	39,002,362.00						39,002,362.00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 产或存货 转入	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 用房地 产	
二、公允价值 变动合计				229,346.00			229,346.00
1、房屋、建 筑物				-415,085.00			-415,085.00
2、土地使用 权				644,431.00			644,431.00
三、投资性房 地 产 账 面 价 值 合 计	40,229,902.00			229,346.00			40,459,248.00
1、房屋、建 筑物	1,227,540.00			-415,085.00			812,455.00
2、土地使用 权	39,002,362.00			644,431.00			39,646,793.00

①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的依据：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处地-内江市威远县存在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同时，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周边有结构类型相近、新旧程度相近、可使用状况相近的房产及土地，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②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估值方法以及关键假设、主要不确定因素

A、估值方法：本次估值选用市场比较法和剩余法估价，再通过比较两种方法的适用性，最终选取较为合理的估值方法的结果作为估值结果。所谓市场比较法是指根据替代原则，将在同一市场供需圈内近期发生的、具有可比性的交易案例与估价对象的交易情况、期日、区域以及个别因素进行比较修正，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所谓剩余法是指将估价对象所在的房地产综合价值扣除其建筑物部分价值后的余值作为估价对象宗地现值的估价方法。

B、估值的关键假设：公司持续经营，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公开的交易市场。

C、主要不确定因素：投资性房地产中土地和房屋已做抵押担保，是否能按期支付借款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③公司依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财报字[2016]沪第 078 号"《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投资性房地产场价

值评估报告》，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为 40,459,248.00 元，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9,346.00 元，增值率 0.57%。

④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设定抵押权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40,053,588.00 元。

⑤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405,660.00	所在土地性质变更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性房地产处于闲置待出租状态。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581,198.75	2,683,668.26	19,600.00	68,245,267.01
房屋建筑物	49,614,693.71			49,614,693.71
机械设备	11,400,371.07	2,668,806.72	19,600.00	14,049,577.79
运输设备	4,034,656.43			4,034,656.43
电子及其他设备	531,477.54	14,861.54		546,339.0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456,149.47	3,858,045.62	14,896.12	15,299,298.97
房屋建筑物	4,731,285.95	2,356,698.00		7,087,983.95
机械设备	4,926,118.09	980,110.54	14,896.12	5,891,332.51
运输设备	1,506,720.82	479,115.48		1,985,836.3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2,024.61	42,121.60		334,146.21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54,125,049.28			52,945,968.04
房屋建筑物	44,883,407.76			42,526,709.76
机械设备	6,474,252.98			8,158,245.28
运输设备	2,527,935.61			2,048,820.13
电子及其他设备	239,452.93			212,192.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4,125,049.28			52,945,968.04
房屋建筑物	44,883,407.76			42,526,709.76
机械设备	6,474,252.98			8,158,245.28
运输设备	2,527,935.61			2,048,820.13
电子及其他设备	239,452.93			212,192.87

(2) 公司以下运输设备的证载所有权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证载所有人
运输设备	613,400.54	范灏兰

注：车辆过户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10、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联胜新厂房地面整修	57,889.61		57,889.61			
天然气增容工程	31,623.92		31,623.92			
动力头改造工程	17,281.94		17,281.94			
工作平台	52,155.09		52,155.09			
合计	158,950.56		158,950.56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404,117.20			14,404,117.20
土地使用权	14,404,117.20			14,404,117.2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合计	840,240.45	288,082.44		1,128,322.89
土地使用权	840,240.45	288,082.44		1,128,322.8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563,876.75			13,275,794.31
土地使用权	13,563,876.75			13,275,794.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563,876.75			13,275,794.31
土地使用权	13,563,876.75			13,275,794.31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10,339.23	481,550.88	3,612,109.79	903,027.45
存货跌价准备				
可抵扣亏损			1,393,499.69	348,374.92
合计	3,210,339.23	481,550.88	5,005,609.48	1,251,402.37

(2) 报告期期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情况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13,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8,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41,000,000.00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4,395,979.92	17,826,777.67
1-2 年	1,087,960.00	315,603.07
2-3 年	22,957.04	130,457.80
3-4 年	56,403.03	14,666.80
4-5 年		26,368.00
合计	15,563,299.99	18,313,873.34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四川省世纪联发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5,776.30	1 年以内	27.54	材料款
郭绍斌	非关联方	1,793,261.90	1 年以内	11.52	安装工程款
		106,404.43	1-2 年	0.68	
中船重工中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56,564.10	1 年以内	7.43	材料款
河南省长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3,142.10	1 年以内	5.03	防腐款
四川永盛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664.51	1 年以内	4.39	材料款
合计		8,807,813.34		56.59	

1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82,453.47	90.44	4,904,754.62	55.08
1-2 年	400,000.00	9.56	4,000,000.00	44.92
合计	4,182,453.47	100.00	8,904,754.62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	账龄	金额	性质或内容
----	----	----	-------

单位	账龄	金额	性质或内容
雅江金通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1,070,085.47	合同款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971,574.40	合同款
罗平县革来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615,000.00	合同款
筠连县三川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 年以内	558,322.07	合同款
云南斗发实业有限公司马加坪水电站	1-2 年	400,000.00	合同款
合计		3,614,981.94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8,377,621.64	5,735,491.28
累计已确认毛利	5,576,005.20	2,040,788.51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6,097,204.13	7,982,709.9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2,143,577.29	206,430.12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03,608.98	8,491,465.35	9,131,944.40	963,129.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3,858.08	515,911.44	749,769.52	
三、辞退福利		70,957.94	70,957.94	
合计	1,837,467.06	9,078,334.73	9,952,671.86	963,129.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3,608.98	7,705,623.97	8,346,103.02	963,129.93
二、职工福利费		260,824.33	260,824.33	
三、社会保险费		305,961.02	305,961.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3,712.88	213,712.88	
工伤保险费		84,741.36	84,741.36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7,506.78	7,506.78	
四、住房公积金		9,261.00	9,26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9,795.03	209,795.03	
合计	1,603,608.98	8,491,465.35	9,131,944.40	963,129.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3,858.08	490,582.94	724,441.02	
2、失业保险		25,328.50	25,328.50	
合计	233,858.08	515,911.44	749,769.52	

1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09,154.88	4,611,217.38
营业税	708,721.77	589,861.63
企业所得税	749,995.69	-6,087.04
个人所得税	829.32	83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452.42	160,683.89
教育费附加	502,584.05	500,243.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6,067.89	333,495.35
印花税	2,711.37	10,123.25
合计	6,270,517.39	6,200,370.48

18、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4,099,972.53	14,411,031.50
1-2 年		300,000.00

2-3 年		246,000.00
3-4 年	246,000.00	
合计	14,345,972.53	14,957,031.5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刘静涛	关联方	5,497,423.47	1 年以内	38.32
王秉卓	关联方	443,046.00	1 年以内	3.09
		2,728,923.62	1-2 年	19.02
浙江鼎昊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 年以内	11.15
刘默浪	关联方	950,000.00	1 年以内	6.62
范灏兰	关联方	813,200.00	1 年以内	5.67
合计		12,032,593.09		83.87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1,329.47	200,520.38
合计	51,329.47	200,520.38

2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5,800,000.00	27,800,000.00
合计	25,800,000.00	27,800,000.00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名称	贷款日期	年利率	金额
威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2 年 7 月 9 日至 2017 年 7 月 8 日	8.2668%	4,000,000.00
内江市东兴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2 年 7 月 9 日至 2017 年 7 月 8 日	8.2668%	11,800,000.00
隆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2 年 7 月 9 日至 2017 年 7 月 8 日	8.2668%	10,000,000.00

贷款单位名称	贷款日期	年利率	金额
合计			25,800,000.00

21、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揭车辆款		51,338.82
合计		51,338.82

22、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1,479,967.05	3,221,995.06	20,492,681.25	3,073,902.19
合计	21,479,967.05	3,221,995.06	20,492,681.25	3,073,902.19

(2) 报告期期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情况

23、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刘默浪	12,000,000.00						12,000,000.00
龚润清	7,500,000.00						7,500,000.00
刘静涛	7,500,000.00						7,500,000.00
范灏兰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2,395.79	6,445,860.59	52,395.79	6,445,860.59
其他资本公积	14,868,519.26		14,868,519.26	-
合计	14,920,915.05	6,445,860.59	14,920,915.05	6,445,860.59

25、盈余公积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5,455.13		595,455.13
合计		595,455.13		595,455.13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43,724.60	-6,595,417.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418,779.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43,724.60	10,823,361.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4,551.34	-1,879,637.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5,455.1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改	-8,475,054.46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77,875.27	8,943,724.60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收入成本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011,143.55	51,069,728.11	87,261,077.73	70,968,180.33
其他业务	736,516.48	56,440.69	3,366,948.63	1,984,124.21
合计	69,747,660.03	51,126,168.80	90,628,026.36	72,952,304.54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48,472.22	1,053,759.08
城建税	41,913.56	34,956.86
教育费附加	107,924.06	104,870.54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71,949.41	69,913.68
合计	370,259.25	1,263,500.16

29、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4,706.01	480,755.51
差旅费	427,783.68	195,573.35
车辆费用	321,420.19	402,738.02
业务招待费	367,820.90	407,727.51
折旧费	372,094.05	378,368.90
标书费	50,314.50	141,443.00
办公费	57,764.54	44,726.18
其他	101,721.53	193,415.08
合计	2,303,625.40	2,244,747.55

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6,786.49	1,073,724.72
研发费	3,081,156.04	3,117,574.41
折旧费	238,100.20	489,578.67
中介机构费	1,210,094.33	356,221.08
无形资产摊销	87,910.75	288,082.44
车辆费用	51,879.72	93,178.70
差旅费	31,703.24	63,879.60
业务招待费	13,991.76	54,914.47
办公费	58,199.40	305,766.70
税金	34,200.92	30,617.12
其他	70,654.71	48,477.19
合计	5,324,677.56	5,922,015.10

3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594,747.56	6,977,285.70
减：利息收入	4,575.42	5,908.15
汇兑净损失	4,218.78	
手续费	169,187.43	152,653.98
担保费	543,000.00	615,772.10
合计	8,306,578.35	7,739,803.63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97,350.01	741,666.60
合计	597,350.01	741,666.60

3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29,346.00	
合计	229,346.00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171.25	11,171.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171.25	11,171.25
政府补助	1,040,000.00	1,040,000.00	1,259,030.74	1,259,030.74
其他收入	5,606,269.57	5,606,269.57		
合计	6,646,269.57	6,646,269.57	1,270,201.99	1,270,201.99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钢结构闸门项目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占地补偿		1,209,030.74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究开发项目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40,000.00	1,259,030.74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03.88	4,703.88	1,539,455.75	1,539,455.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03.88	4,703.88	1,539,455.75	1,539,455.75
对外捐赠	2,000.00	2,000.00	4,000.00	4,000.00
诉讼赔偿	540,000.00	540,000.00		
其他	418,893.91	418,893.91	24,031.26	24,031.26
合计	965,597.79	965,597.79	1,567,487.01	1,567,487.01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6,522.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7,944.37	1,346,340.88
合计	1,674,467.10	1,346,340.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629,018.44	-533,296.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44,352.78	-133,324.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553.37	62,865.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057.3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计入损益部分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影响		1,372,742.32
前期确认递延本期税率变动对所得税的影响	500,560.95	
所得税费用	1,674,467.10	1,346,340.88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575.42	5,908.15
往来款	4,092,981.21	269,876.37
政府补助	540,00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710,400.00
合计	4,637,556.63	986,184.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费用	3,172,390.85	2,550,709.24
履约保函保证金	324,873.20	
合计	3,497,264.05	2,550,709.2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6,200,000.00	
合计	6,2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手续费	677,440.00	615,772.10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8,321,076.38	
合计	8,998,516.38	615,772.10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54,551.34	-1,879,637.1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97,350.01	741,666.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58,045.62	4,651,262.68
无形资产摊销	288,082.44	441,648.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03.88	330,425.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346.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08,494.77	7,593,057.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9,851.49	1,346,340.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092.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3,231.01	-12,277,587.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8,589.89	-5,308,605.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19,784.58	10,602,082.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8,220.94	6,240,653.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9,377,55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29,618.16	246,171.5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6,171.50	1,532,805.5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3,446.66	-1,286,634.0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29,618.16	246,171.50
其中：库存现金	7,144.28	2,94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19,586.58	16,187.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87.30	227,043.5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9,618.16	246,171.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13,275,794.31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39,543,354.92	抵押借款

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			40,459,248.00	40,459,248.00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39,646,793.00	39,646,793.00

2.出租的建筑物			812,455.00	812,455.00
----------	--	--	------------	------------

①对于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委托外部评估师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市场比较法和剩余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土地还原利率等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默浪、龚润清、刘静涛、范灏兰。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说明
黄名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王秉卓	监事会主席	刘静涛之子
汤建	监事	
温鹏高	监事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王秉卓	3,000,000.00	2014-7-7	2024-7-7	按照邮储银行威远支行对个人抵押贷款同期利率计息，本期偿还金额 271,076.38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拆借资金余额为 2,728,923.62 元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默浪	950,000.00	2,8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龚润清	3,521.00	2,367,919.45
其他应付款	刘静涛	5,497,423.47	3,130,137.00
其他应付款	范灏兰	813,200.00	
其他应付款	王秉卓	3,171,969.62	3,000,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6年4月20日，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营业外收入

2013 年 1 月 11 日公司与四川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签订《丽江市玉龙县格子河水电站压力管道项目制造合同》，并于同年收到该合同的预收款 400 万元。后因业主方原因，该项目停滞，给公司造成了资金及场地占用损失。

项目停滞，公司与四川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进行了多次沟通。四川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同意由公司向业主（玉龙县鑫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索赔。2013 年 12 月 10 日，上述三方负责人在四川大学工程研究院会谈。四川大学工程研究设计院要求玉龙县鑫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 600 万元。2014 年 1 月 31 日，公司收到玉龙县鑫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0 万元。

因公司对上述赔偿不予认可，2014 至 2015 年，公司多次向四川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继续索赔，未果。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认为：前述与四川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签订《丽江市玉龙县格子河水电站压力管道项目制造合同》已不能继续履行；该合同已实际收到的预收款 400 万元和业务方赔偿款 150 万元无需退回。故公司将已收到的 550 万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同时将为该合同投入的不可挽回支出 41.89 万元确认为营业外支出。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03.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51,686.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5,375.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合并利润总额合计	5,732,357.78
所得税影响额	859,85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项目	2015 年
合计	4,872,504.1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8	0.1985	0.1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	0.0361	0.0361

内江东工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0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办公室。